

石景山区对集中用餐单位开展专题培训

本报讯 左秀彩 从石景山区市场监管局获悉,市场监管总局《集中用餐单位落实食品安全主体责任监督管理规定》(以下简称《规定》)自2025年4月15日起施行。为深入贯彻落实《规定》要求,石景山区市场监管局针对集中用餐单位开展落实食品安全主体责任专题培训会。

培训会上,执法人员围绕明责、履责、问责三个方面对《规定》进行了详细解读。一是明责。执法人员对集中用餐单位和单位食堂、承包经营企业、供餐单位分别明确责任要求,并着重强调了主要负责人对食品安全工作全面负责。二是履责。执法人员要求,各责任方要依照《规定》要求,履行建立健全食品安全管理制度、落实食品安全责任制、依法配备食品安全总监和食品安全员、严格落实“日管控、周排查、月调度”工作制度、落实协同会商机制、强化风险防控等责任,确保《规定》的各项要求见行见效。三是问责。执法人员结合



石景山区市场监管局开展落实食品安全主体责任专题培训会现场。

典型案例,解读法律责任,警示各单位高度重视食品安全管理,帮助参训人员深刻理解《规定》要求。

下一步,石景山区市场监管局将

持续加大监督力度,确保集中用餐单位食品安全主体责任长效机制“落地生根”,压实责任链条,以主体责任落实护航食品安全。

平谷区专项检查农村地区假冒伪劣食品

本报讯 张悦 为进一步加强农村地区食品安全监管,严厉打击制售假冒伪劣食品违法行为,切实保障广大消费者的合法权益和身体健康,平谷区市场监管局针对副食品批发市场开展假冒伪劣食品专项检查。

此次专项检查以农村地区消费量大的方便食品、休闲食品、酒水饮料、调味品、奶及奶制品、凉粉凉皮、地方特色食品、肉及肉制品等高风险食品为重点检查对象,围绕主体资格、食品标签标识等方面,重点打击以下五种情形:一是来源不明食品情形,这类食品可能未经检验检疫,存在严重的食品安全隐患;二是山寨食品情形,即食品包装标识、文字图案等模仿其他品牌食品,误导消费者;三是过期食品情形,过期食品可能已经变质,食用后容易引发食物中毒;四是“三无”食品情形,即无生产厂家、无生产日期、无产品质量合格证等;五是劣质食品情形,即以次充好、不符合国家食品安全标准以及超过保质期等类违法违规行。同时,执法人员还对食品生产经营者的进货查验、索证索票等制度落实情况进行了检查,确保食品来源可追溯、去向可查证。截至目前,共检查食品生产经营单位30余家,下达责令改正通知书1份,依法立案1起。

下一步,平谷区市场监管局将继续加大农村地区食品安全监管力度,持续以食品安全“四个最严”要求为指引,切实保障农村地区食品安全,让广大群众吃得放心、吃得安心。

海淀区严查向未成年人售酒行为

本报讯 从海淀区市场监管局获悉,“当时学生特别着急,说需要两瓶啤酒拿来做实验……”面对这样的请求,商家该不该卖?近日,海淀区市场监管局接到举报某商户向未成年人售卖酒水。执法人员迅速赶往现场展开调查。

经调查,发现是一名初中生通过学校围栏以现金交易的方式购买了两瓶啤酒,由超市员工隔着围栏递给学生完成交易。“一开始我犹豫过,说不能卖给他,但他说他是做实验用,着急!我看他那么着急以为是真的就给他拿了。”涉事超市员工坦言,“我现在特别后悔,不该随便听理由,不能卖就是不能卖。”据了解,课间休息时段常有学生会通过学校围栏购买零食或饮料。

青少年正处于身体和精神成长的黄金时期,酒精摄入会严重损害脑细胞发育,导致记忆力下降,注意力分散等不可逆损伤。“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未成年人保护法》的规定,商家应当在售酒区域显著位置设置不向未成年人销售酒的标志;如果对方未成年,无论是何种理由,哪怕是酒精饮料都不可售卖。如果有疑似未成年人来买酒,商家都应当要求其出示身份证进行核实。”执法人员介绍。目前,海淀区市场监管局已对当事人涉嫌向未成年人售酒的行为立案调查。

针对部分超市设置自助结账机的情形,执法人员指出,对于设置自助结账或自助取酒的商家,应当配备人员进行监督,“有些便利店的自助结账机有广播提示,任何人扫描了酒品条码店内就会自动触发播报提醒,以防商家在忙碌时有所遗漏。”未成年人的健康成长,关乎国家未来,筑牢未成年人保护屏障是全社会的共同责任。

密云区市场监管局发布野菜安全提示

本报讯 许擎天 春回大地,又到了野菜生长的旺季,不少市民热衷于采摘、食用野菜,享受春日限定的美味。然而,野菜虽美味,安全却不容忽视。密云区市场监管局在此温馨提醒广大市民:野菜尝鲜莫大意,安全事项要牢记。

一是野外采摘需谨慎,源头把控保安全。野外生长的野菜可能生长在污染区域,如路边、工厂附近、污水旁等,这些地方的野菜容易吸收重金属、农药残留等有害物质。同时,部分野菜与有毒植物外形相似,若没有专业知识,很难准确辨别,误食可能危及生命。因此,不要随意采摘来源不明的野菜,避免因误食导致中毒事件发生。

二是购买野菜选正规,留存凭证保

安心。消费者如需购买野菜,应选择正规的农贸市场、超市等场所,仔细查看野菜的外观,挑选新鲜、无变质的野菜。购买时,应向商家索要并保留购物凭证,以便出现问题时能追溯源头。切勿购买流动摊贩售卖的来源不清、质量无保障的野菜。

三是野菜烹饪要科学,处理得当除隐患。野菜烹饪前,要认真清洗,去除表面的泥沙、杂质及可能残留的有害物质。部分野菜含有生物碱等成分,需通过焯水等方式进行预处理,以降低毒性。烹饪野菜时要确保煮熟煮透,避免因烹饪不当引发食物中毒。

四是特殊人群多留意,食用野菜需谨慎。老人、儿童、孕妇以及体质敏感者,消化系统和免疫系统相对较弱,食

用野菜后可能会出现不良反应,应谨慎食用。若食用野菜后出现恶心、呕吐、腹痛、腹泻等不适症状,应立即就医,并保留食用的野菜样本,以便医生诊断。

五是餐饮单位严管控,食材安全筑防线。各餐饮经营单位要切实加强自我管理,牢牢把好原料进货关,做好原料进货登记台账,并对食品原料严格挑选、仔细甄别,确保食材来源可溯、品质安全。严禁采购和烹制来源不明、不常见的、可能有毒有害的野菜。对于不认识的野菜应坚决做到“三不”,即不采摘、不加工、不经营。

希望广大市民朋友们提高食品安全意识,理性对待野菜采食,莫让尝鲜变成“冒险”,共同度过一个安全、健康的春日。

丰台区提高接诉即办全流程数智化水平

本报讯 王琪 丰台区深入推进接诉即办改革,拓宽民生诉求渠道,2025年开展“丰铃”行动,为群众幸福生活与区域良好发展筑牢根基。丰台区市场监管局以诉求为“铃声”,坚持“响铃必办、有办必果”,提高接诉即办全流程数智化水平,真正把群众、企业的“小事”当成自己的“家事”,践行“营造环境、塑强功能”的发展理念,让治理精度与民生温度同频共振。

接诉即办是“连心桥”,一头连着群众的美好生活需要,一头连着干部的为民情怀和责任担当。《丰台市场监管》推出“丰铃先锋·服务为民”专栏,陆续刊登丰台市场监管人用心、用情、用力解决人民群众急难愁盼的典型案例,展现干部职工厚植首善担当、书写民生答卷的精神风貌,打造丰台区市场监管局“丰铃先锋名片”。

高效处理老年消费纠纷,保障银发经济健康发展。为充分维护老年消费群体的合法权益,成寿寺街道市场监管所积极落实“丰铃行动”和市场管理专班的具体工作要求,从四个维度出发,创新构建“银发诉求”高效响应机制。

近日,一位情绪激动的老人来到成

寿寺街道市场监管所,投诉某按摩店鼓动其办卡充值,充值后申请退费,企业却拒绝退费。执法人员在讲述中得知,老人平时独居在家,一时冲动办理了大额充值卡,得知无法退费后情绪几乎崩溃,已经失眠多日。接到投诉后,成寿寺街道市场监管所迅速响应,启动“银发诉求”高效响应机制,指派巡查二组联系企业组织调解。经过执法人员的耐心调解和沟通,不到24小时,老人就收到了商家退还的款项9600元。事后,老人热泪盈眶,专门制作了锦旗送给执法人员。

为妥善处理此类老年消费群体的投诉举报,高效解决银发群体的急难愁盼,成寿寺街道市场监管所对辖区老年群体诉求进行剖析,健全针对老年群体的“银发诉求”高效响应机制,从“点线面体”四个维度护航银发经济健康发展。

靶向治理,动态监测风险点位。基于老年人投诉举报中多存在“难以描述清楚准确点位”的现状,成寿寺街道市场监管所聚焦足疗按摩、身体调理、保健品专营等与老年人生活密切相关的经营主体,建立辖区内银发经济主体台账,加大风险排查和执法检查力度,强化动态监管,实时更新企业负责人名单及联系方式。

智慧响应,开设处理高速专线。成寿寺街道市场监管所积极落实“丰铃行动”,力争做到“简单诉求快办、复杂诉求精办”。针对老年诉求集中点位和预付费点位,加强监督检查,做到“三个早”,即线索早发现、问题早调度、诉求早解决。在处理银发群体诉求过程中,由接件员对工单进行特殊标记提醒,所长带队调度,党员干部带头解决,主动缩短办理时限,高效解决诉求。

协同发力,打造治理良好局面。成寿寺街道市场监管所健全多部门协作机制,积极参与街道基层治理,牵头成寿寺街道预付费专班,创新设计了“预付费企业”名牌。

拓展宣传,构建立体宣教矩阵。执法人员深入社区、商超等老年人密集的场所,积极开展“关注老年人权益,守护银发健康”活动,向老年人宣传相关法律法规和政策,介绍常见消费陷阱和防范要点。

成寿寺街道市场监管所将着力解决老年人急难愁盼,以更实的举措维护老年消费群体合法权益,让辖区内老年群体真切感受到权益保障就在身边,促进消费环境与营商环境的良性互动,全力推动辖区银发经济高质量发展。